

股票代碼：1730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 併 財 務 報 告
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地 址：台北市承德路3段230號13樓

電 話：(02)2592-2860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目 錄

項 目	財 務 報 告 頁 次
一、封 面	—
二、目 錄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1
五、合併損益表	2
六、合併現金流量表	3~4
七、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5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5~12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2~13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3~23
(五)關係人交易	23~24
(六)質押之資產	24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4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25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25
(十)其 他	25
(十一)部門別財務資訊	26~28
(十二)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 交易往來情形	28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核閱報告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公鑒：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損益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二(一)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財務報表係依各該子公司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330,410 仟元及 324,197 仟元、負債總額分別為 64,257 仟元及 62,702 仟元，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129,046 仟元及 115,290 仟元，分別佔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資產總額 29.43%及 34.09%、合併負債總額 16.59%及 25.64%及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14.44%及 13.93%。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合併子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林松樹

會計師：吳孟達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長春路 176 號 4 樓

電話：(02)2515-0130

核准簽證文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7)台財證(六)第 23655 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03472 號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十月十九日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0. 9. 30		99. 9. 30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100. 9. 30		99. 9. 30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13	流動資產					21-22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註二及四)	\$ 100,619	9	\$ 220,716	23	2100	短期借款(註四及六)	\$ 50,000	5	\$ —	—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註二及四)	38,053	3	47,298	5	2110	應付短期票券(註四)	49,968	5	—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註二及四)	12,731	1	14,160	2	2120	應付票據	644	—	1,265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註二及四)	287,729	26	259,560	27	2140	應付帳款	105,688	9	93,687	10
1150	應收帳款淨額-關係人(註二、四及五)	8,025	1	9,977	1	2160	應付所得稅(註二)	4,863	—	10,713	1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294	—	2,123	—	2170	應付費用(註二)	134,091	12	102,919	11
1210	存貨淨額(註二及四)	215,669	19	170,064	18	2240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1,307	—	3,074	—
1280	其他流動資產(註二及四)	28,854	3	24,006	3	227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註四)	4,900	—	4,900	—
	流動資產合計	694,974	62	747,904	79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12,790	1	8,430	1
							流動負債合計	364,251	32	224,988	23
14-	基金及投資					24-	長期負債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註二及四)	3,909	—	3,909	—	2421	銀行長期借款(註四)	—	—	4,900	1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註四及六)	1,533	—	1,435	—	28-	其他負債				
	基金及投資合計	5,442	—	5,344	—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註二)	19,647	2	12,689	2
						2820	存入保證金	2,612	—	—	—
15-16	固定資產(註二、四及六)					2861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註二)	918	—	1,960	—
1501	土 地	223,993	20	64,633	7		其他負債合計	23,177	2	14,649	2
1521	房屋及建築	75,772	7	99,609	10		負債總計	387,428	34	244,537	26
1531	機器設備	68,378	6	67,191	7	31-34	股東權益(註二及四)				
1551	運輸設備	123	—	975	—	31	股 本				
1561	辦公設備	18,253	1	18,178	2	3110	普通股股本	534,812	48	534,812	56
1681	其他設備	23,158	2	17,060	2	32-	資本公積				
	成本合計	409,677	36	267,646	28	3211	資本公積-普通股股票溢價	20,082	2	20,082	2
15X9-16X9	減：累計折舊	(114,754)	(10)	(106,887)	(11)	33-	保留盈餘				
1599	減：累計減損	(2,639)	—	(2,639)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3,865	6	54,713	6
1671	未完工程	100,321	9	—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6,618	1	—	—
1672	預付設備款	1,275	—	550	—	3350	未提撥保留盈餘	96,072	8	92,359	10
	固定資產淨額	393,880	35	158,670	17		保留盈餘合計	176,555	15	147,072	16
1700	無形資產(註二及四)	19,404	2	33,611	3	34-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8,510	1	5,465	—
1800	其他資產	8,931	1	5,504	1	3430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4,756)	—	(935)	—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合計	3,754	1	4,530	—
	資 產 總 計	\$ 1,122,631	100	\$ 951,033	100		股東權益總計	735,203	66	706,496	74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註七)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總 計	\$ 1,122,631	100	\$ 951,033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堯倫

經理人：王堯倫

會計主管：林淑姝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合併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代 碼	科 目	100 年前 3 季		99 年前 3 季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註二及五)	\$ 913,137	102	\$ 851,879	103
4170	減：銷貨退回	(18,712)	(2)	(23,444)	(3)
4190	銷貨折讓	(801)	—	(923)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893,624	100	827,512	100
5000	營業成本	(484,446)	(54)	(437,230)	(53)
5910	營業毛利	409,178	46	390,282	47
61-63	營業費用(註二、四及五)				
6100	推銷費用	(295,426)	(33)	(263,974)	(3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0,039)	(6)	(45,270)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685)	(1)	(6,923)	(1)
	營業費用合計	(352,150)	(40)	(316,167)	(38)
6900	營業利益	57,028	6	74,115	9
71-7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033	—	365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	46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註二及四)	55	—	17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註二及四)	—	—	1,781	—
7480	什項收入(註二、四及五)	16,542	2	5,066	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7,630	2	7,275	1
75-7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396)	—	(84)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825)	—	—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註二)	(258)	—	(1,233)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註二及四)	(251)	—	—	—
7880	什項支出	(2,339)	—	(184)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4,069)	—	(1,501)	—
7900	稅前淨利	70,589	8	79,889	10
8110	所得稅費用(註二)	(12,771)	(2)	(13,512)	(2)
9600	合併總損益	\$ 57,818	6	\$ 66,377	8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57,818		\$ 66,377	
9602	少數股權	—		—	
		\$ 57,818		\$ 66,377	
9750	合併每股盈餘(註二及四)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 1.32	\$ 1.08	\$ 1.49	\$ 1.24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堯倫

經理人：王堯倫

會計主管：林淑妹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年前3季	99年前3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淨損益	\$ 57,818	\$ 66,377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8,909	8,658
攤提費用	10,821	11,853
存貨跌價、報廢及呆滯損失	3,464	3,621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淨額	825	(46)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55)	(17)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利益	251	(1,781)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淨 (增加)減少	13,729	(4,546)
應收票據減少	5,557	8,797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增加	(28,739)	(31,325)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8,578	(997)
存貨增加	(48,662)	(14,943)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637	211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5,910)	(13,521)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減少	(694)	(1,175)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增加	7,729	14,167
應付所得稅減少	(10,365)	(2,255)
應付費用增加	24,242	6,828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	4,575	579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6,615	2,837
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減少)	(543)	817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2,136	1,06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0,918	55,203

(接 下 頁)

(承前頁)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050)
購置固定資產	(214,785)	(7,88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46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445)	6,550
遞延費用增加	(1,848)	—
購置無形資產	(244)	(20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19,322)</u>	<u>(3,543)</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50,000	—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49,968	—
償還長期借款	(3,675)	(3,675)
分派現金股利	(53,481)	(53,481)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554	(24)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44,366</u>	<u>(57,180)</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14,038)	(5,520)
外幣財務報表匯率影響數	5,007	(3,89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09,650	230,13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u>\$ 100,619</u>	<u>\$ 220,716</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23,679</u>	<u>\$ 14,947</u>
本期支付利息費用(不含資本化利息)	<u>\$ 426</u>	<u>\$ 84</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 4,900</u>	<u>\$ 4,900</u>
購置固定資產	<u>\$ 210,369</u>	<u>\$ 7,880</u>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4,416	—
支付現金數	<u>\$ 214,785</u>	<u>\$ 7,880</u>
購置無形資產	<u>\$ 85</u>	<u>\$ 209</u>
加：期初其他應付款	159	—
支付現金數	<u>\$ 244</u>	<u>\$ 209</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堯倫

經理人：王堯倫

會計主管：林淑妹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72年5月24日依法設立，主要業務為各種芳香消臭劑、除濕劑、洗碗精、洗衣粉等各種清潔劑及各類拖把等之產銷業務及鞋劑、保養品及各式廚具之代理銷售業務。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於民國100年及99年9月30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509人及443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概況

1.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0.9.30	99.9.30
本 公 司	Eu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買賣業務	100%	100%
本 公 司	Farcent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買賣業務	100%	100%
本 公 司	花仙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買賣業務	100%	100%
Farcent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Farcent Group(Mauritius) Co., Ltd.	投資控股	100%	100%
Farcent Group (Mauritius) Co., Ltd.	花仙子(廈門)日用化學品有限公司	加工生產	100%	100%
Eu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蘇州花仙子環保科技有限 公司	建廠中	100%	100%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上開用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均非重要子公司，故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各該子公司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編製。

2.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3.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4. 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無重大營業之特殊風險。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有重大限制者：無。
6.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內容：無。
7. 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無。

(二)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構成母子公司關係，其財務報表予以合併。本公司與子公司相互間之所有交易事項及資產負債科目餘額，均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沖銷。對於取得子公司及其合併個體股權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異所產生之合併借項，自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起不再攤銷，以前年度已攤銷者不再追溯調整。

(三) 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基礎

子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係依下列基礎換算為新台幣：所有資產及負債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為換算基礎，股東權益係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則按該年度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子公司持股比例計算認列為累積換算調整數，並單獨列示於股東權益項下。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1. 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2. 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六) 外幣交易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會計記錄係以其功能性貨幣為記帳單位，所有以外幣計價之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換算入帳；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四號「外幣換算之會計處理準則」公報規定，將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七)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收益。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債券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者，其所適用之條件如下：

1. 係為混合商品。
2.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
3. 係依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明訂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共同管理，並以公平價值基礎評價績效目的所作之指定。

(八)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催收款項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之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九) 存 貨

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移動平均法。期末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之存貨外，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呆滯及不良存貨已提適當之備抵損失，呆滯及跌價損失列為當期營業成本。

(十)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十一) 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本 公 司

固定資產購置時均以成本入帳，惟得依法辦理重估價。重大之增添、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因購建固定資產以迄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支出予以資本化，分別列入相關資產科目。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折舊按估計經濟耐用年數加計一年殘值，採直線法計提。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列折舊。主要固定資產耐用年數除房屋及建築為 10~55 年外，餘為 2~8 年。

孫公司－花仙子(廈門)日用化學品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折舊採直線法平均計算，並預留成本 10% 為殘值。主要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物為 20 年外，餘為 5~10 年。

(十二) 無形資產

本公司

係生產技術、商標權、專利權、電腦軟體成本及遞延退休金成本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 3~10 年平均攤銷。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依達成條件與否認列為無形資產或認列為當期費用。

孫公司－花仙子(廈門)日用化學品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權按使用年限 50 年平均攤銷。

(十三) 收入及成本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貨物所有權及風險承擔責任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價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四) 退休金

本公司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規定，以會計年度終了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並依該公報規定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以及未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其中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採直線法攤銷，退休金損益則按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子公司及其合併個體

本公司之子公司及其合併個體當地法令並未強制要求，而公司亦無相關退休辦法。

(十五) 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本公司之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係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之規定估計，並依其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十六) 政府補助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取得與所得有關之政府捐助，其已實現者列為政府捐助收入或什項收入，尚未實現者，列為遞延收入，依相對事項分期認列為收入。

(十七) 所得稅

本公司及子公司花仙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花仙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所得稅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依此，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年度所得稅之調整項目。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促進產業升級條例或產業創新條例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礎係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課稅所得額，再加計所得稅法及其他法律所享有之租稅減免，按行政院訂定之稅率(百分之十)計算基本稅額，該基本稅額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相較，擇其高者，繳納當年度之所得稅，本公司已將其影響考量於當期所得稅中。

子公司及其合併個體

孫公司－花仙子(廈門)日用化學品有限公司及蘇州花仙子環保科技有限公司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企業所得稅率為 25%。孫公司－花仙子(廈門)日用化學品有限公司並自 2008 年度開始適用前二年免徵企業所得稅，後三年減半徵收。

其餘子公司目前均享有免稅之租稅優惠。

(十八) 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就已發行之普通股股數按加權平均股數計算；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增加之股數，採追溯調整計算。

(十九) 會計估計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及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二十) 資產減損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評估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評估所採用之可回收金額係指資產的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淨公平價值係指資產在公平交易的情況下可收到的淨處分金額，而使用價值係指將資產在未來可使用年限內可產生的預計現金流量予以折現計算。

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可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的範圍內予以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如下：

1. 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
2. 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
3. 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
4. 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
5. 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

上述變動不影響民國 100 年前 3 季之淨利及每股盈餘。

(二)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0.9.30	99.9.30
庫存現金	\$ 550	\$ 714
支票存款	421	153
活期存款	94,648	199,849
定期存款	5,000	10,000
附賣回票券投資	—	10,000
合計	<u>\$ 100,619</u>	<u>\$ 220,716</u>

上列現金及約當現金並無提供擔保之情事。

(二)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

	100.9.30	99.9.30
<u>交易目的金融資產</u>		
開放型基金	\$ 30,000	\$ 40,000
上市(櫃)股票	5,900	5,900
遠期外匯	4,756	4,562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2,603)	(3,164)
合計	<u>\$ 38,053</u>	<u>\$ 47,298</u>
質押情形	<u>無</u>	<u>無</u>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前 3 季，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淨(損)益分別為(196)仟元及 1,798 仟元。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三) 應收款項淨額

1. 應收票據

	100. 9. 30	99. 9. 30
非關係人	\$ 12,731	\$ 14,160
減：備抵呆帳	—	—
淨額	\$ 12,731	\$ 14,160

2. 應收帳款

	100. 9. 30	99. 9. 30
非關係人	\$ 303,582	\$ 273,101
減：備抵呆帳	(15,853)	(13,541)
小計	287,729	259,560
關係人	8,025	9,977
淨額	\$ 295,754	\$ 269,537

3. 催收款項(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

	100. 9. 30	99. 9. 30
催收款項總額	\$ 1,251	\$ 3,669
減：備抵呆帳	(1,251)	(3,669)
淨額	\$ —	\$ —

(四) 存貨淨額

	100. 9. 30	99. 9. 30
商品存貨	\$ 86,811	\$ 67,066
原料	39,946	34,274
物料	16,347	12,187
半成品	9,661	9,352
製成品	71,454	55,685
小計	224,219	178,564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8,550)	(8,500)
淨額	\$ 215,669	\$ 170,064
投保金額	\$ 92,447	\$ 133,001
質押情形	無	無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前 3 季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100 年前 3 季	99 年前 3 季
存貨出售成本	\$ 482,342	\$ 436,091
存貨盤損(盈)淨額	(1,360)	(141)
存貨報廢損失	3,464	1,280
	<u>\$ 484,446</u>	<u>\$ 437,230</u>

(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0. 9. 30			99. 9. 30		
	原始投資成本	持股比例	金額	原始投資成本	持股比例	金額
股票投資：						
Farcent Enterprise (Thailand) Ltd.	\$ 1,849	15.68%	\$ 1,849	\$ 1,849	15.68%	\$ 1,849
Farcent Malaysia Sdn. Bhd.	2,050	18.00%	2,050	2,050	18.00%	2,050
新東陽(股)公司	10	—	10	10	—	10
			<u>\$ 3,909</u>			<u>\$ 3,909</u>

上列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本公司對上列公司不具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故未編入合併財務報表。

(六) 固定資產

1.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9 月 30 日之固定資產作為擔保品之情形，請詳附註六。
2.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9 月 30 日之固定資產投保金額分別為 92,057 仟元及 147,615 仟元。
3.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9 月 30 日之累計減損明細如下：

	100. 9. 30	99. 9. 30
土 地	\$ 1,029	\$ 1,029
房屋及建築	1,406	1,406
機器設備	204	204
合 計	<u>\$ 2,639</u>	<u>\$ 2,639</u>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七) 無形資產

	100 年前 3 季					
	商標權	專門技術	電腦軟體	遞延退休 金成本	土 地 使用權	合 計
<u>成 本</u> ：						
期初餘額	\$ 10,000	\$ 80,000	\$ 33,061	\$ 136	\$ 3,549	\$ 126,746
本期增加	—	—	85	—	—	85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177	177
期末餘額	10,000	80,000	33,146	136	3,726	127,008
<u>累計攤銷</u> ：						
期初餘額	(7,475)	(60,000)	(28,285)	—	(1,333)	(97,093)
攤銷費用	(784)	(6,000)	(3,667)	—	(60)	(10,511)
期末餘額	(8,259)	(66,000)	(31,952)	—	(1,393)	(107,604)
淨 額	\$ 1,741	\$ 14,000	\$ 1,194	\$ 136	\$ 2,333	\$ 19,404

	99 年前 3 季					
	商標權	專門技術	電腦軟體	遞延退休 金成本	土 地 使用權	合 計
<u>成 本</u> ：						
期初餘額	\$ 10,000	\$ 80,000	\$ 32,685	\$ 170	\$ 3,686	\$ 126,541
本期增加	—	—	209	—	—	209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7)	(7)
期末餘額	10,000	80,000	32,894	170	3,679	126,743
<u>累計攤銷</u> ：						
期初餘額	(6,430)	(52,000)	(21,600)	—	(1,249)	(81,279)
攤銷費用	(784)	(6,000)	(5,007)	—	(62)	(11,853)
期末餘額	(7,214)	(58,000)	(26,607)	—	(1,311)	(93,132)
淨 額	\$ 2,786	\$ 22,000	\$ 6,287	\$ 170	\$ 2,368	\$ 33,611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無形資產之攤提年限如下：商標權及專門技術為 10 年；電腦軟體為 3~5 年；土地使用權為 50 年。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八) 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

借款性質	最後到期日	利率區間	金額	擔保品
擔保借款	101.01.26	1.8%	\$ 50,000	土地
應付商業本票 (減折價 32 仟元)	100.10.24	0.87%~ 1.192%	49,968	無
合 計			<u>\$ 99,968</u>	
未 動 用 額 度			<u>\$ 80,000</u>	

截至民國 100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上述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九) 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貸 款 銀 行 還 款 期 間	100.9.30	99.9.30	擔保品	
臺灣中小企銀	97.10.15~101.7.15	\$ 4,900	\$ 9,800	無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4,900)	(4,900)	
		<u>\$ —</u>	<u>\$ 4,900</u>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前 3 季長期借款利率均為 1%。

(十) 股東權益

1. 股 本

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均為 639,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均為 534,812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計分 53,481 仟股。

2.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用以彌補虧損及轉作資本之用，不得用以發放現金股利。現金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轉增資，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規定，每年以一次為限，且不得於現金增資年度即撥充資本。每次轉增資之金額按其種類以實收資本額之一定比例為限。

3.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股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公司無盈餘時，如法定盈餘公積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於法定盈餘公積 50%之限度內撥充資本。

4.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就當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按下列方式分派之，惟此項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及股東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公司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1)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不高於百分之二。

(2) 員工紅利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

餘額為股東紅利，惟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數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1 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如有前一年度累積或當年度發生但當年度稅後盈餘不足提列之股東權益減項，應自前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提撥供分派股東紅利前先行扣除。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0 年 6 月 17 日及 99 年 6 月 18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元/每股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99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98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9,152	\$ 7,366		
特別盈餘公積	16,618	—		
現金股利	53,481	53,481	\$ 1.00	\$ 1.00
	<u>\$ 79,251</u>	<u>\$ 60,847</u>		

註：上述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3 月 11 日及 99 年 3 月 26 日之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本公司民國100年及99年前3季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177仟元及3,744仟元，係依據本公司章程所載之分配比例及過去實際經驗為其估列基礎，並認列為民國100年及99年前3季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一年度之損益。

上述有關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十一) 合併每股盈餘

計算合併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數仟股
(除每股盈餘為元外)

	100年前3季				
	金額 (分子)		股數 (分母)	每股盈餘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70,589	\$ 57,818	53,481	\$ 1.32	\$ 1.08

	99年前3季				
	金額 (分子)		股數 (分母)	每股盈餘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79,889	\$ 66,377	53,481	\$ 1.49	\$ 1.24

(十二) 政府補助收入

臺北市政府為執行經濟部能源局「太陽光電發電系統設置補助作業要點」，提供補助款協助本公司於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30 號13樓辦公室設置太陽能光電發電系統，工程總設置費共計3,955 仟元(含稅)，預計可獲得之政府捐助收入共計 2,769 仟元(含稅)，截至民國 100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已依計畫執行及驗收完成，共計取得政府補助收入 2,769 仟元。

(十三)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 公平價值之資訊

(1)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100.9.30		99.9.30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419,137	\$419,137	\$511,233	\$511,23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8,053	38,053	41,021	41,02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909	—	3,909	—
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349,173	349,173	211,658	211,658
長期借款	4,900	4,900	9,800	9,800

(2) 衍生性金融商品：

	100.9.30		99.9.30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7,261	\$ 7,261	\$ 6,277	\$ 6,277

2.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款項、應付所得稅、應付費用及其他金融負債及存入保證金。
-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3)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於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所使用之折現率為1%。

3.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100.9.30	99.9.30	100.9.30	99.9.30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	\$ —	\$ 100,619	\$ 220,716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38,053	47,298	—	—
應收票據及款項	—	—	308,485	283,697
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	—	—	99,968	—
應付票據及款項	—	—	106,332	94,952
應付費用及其他	—	—	142,873	116,706
銀行長期借款	—	—	4,900	9,800

4.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於100年及99年前3季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益之金額均為0仟元。

5.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100年及99年9月30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5,135仟元及10,235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1,398仟元及1,200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4,900仟元及9,800元。

6.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100年及99年前3季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1,033仟元及279仟元，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396仟元及84仟元。

7.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從事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業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從事固定利率之長期借款，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券投資之公平價值隨之變動，市場利率每上升 1%，將使長期借款之公平價值下降 658 仟元。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從事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係透過集中交易市場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下單交易，且係與信用良好之交易相對人往來，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9 月 30 日信用風險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持有之各種金融商品最大暴險金額係與其帳面價值相同。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但有類似之產業型態和地方區域，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則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投資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未從事屬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或負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債，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8. 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管理階層對於金融商品之操作及外幣計價之資產或負債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均定期加以評估以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並控制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惟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並未從事衍生性商品作為避險策略。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陳 清 琴	本公司董事長之一親等親屬
台灣傑士德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台灣傑士德)	本公司董事與該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Farcent Enterprise (Thailand) Ltd. (以下簡稱 Farcent-Thailand)	實質關係人
Farcent Malaysia Sdn. Bhd. (以下簡稱 Farcent- Malaysia)	實質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100 年前 3 季		99 年前 3 季	
	金 額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	金 額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
Farcent-Thailand	\$ 14,543	2	\$ 14,240	2
Farcent-Malaysia	6,808	1	7,104	1
台灣傑士德	2,058	—	1,908	—
	<u>\$ 23,409</u>	<u>3</u>	<u>\$ 23,252</u>	<u>3</u>

2. 應收帳款

	100. 9. 30		99. 9. 30	
	金 額	佔本公司期末 應收帳款淨額%	金 額	佔本公司期末 應收帳款淨額%
Farcent-Thailand	\$ 4,158	1	\$ 4,409	2
Farcent-Malaysia	2,282	1	3,375	1
台灣傑士德	1,585	1	2,193	1
	<u>\$ 8,025</u>	<u>3</u>	<u>\$ 9,977</u>	<u>4</u>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租金支出

本公司民國 99 年前 3 季向關係人陳清琴承租辦公室，支付租金為 135 仟元。

六、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9 月 30 日資產設定抵押作為履約保證金及提供法院作為假扣押擔保，其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100.9.30	99.9.30	用途
土地	\$ 135,446	\$ —	銀行借款擔保品
受限制資產—質押定存(註)	1,532	1,435	進口關稅保證金及 法院假扣押擔保等
合計	<u>\$ 136,978</u>	<u>\$ 1,435</u>	

註：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長期銀行借款保證之金額均為 19,600 仟元。

(二)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0 月 22 日簽訂不動產買賣契約書，出售位於桃園縣觀音鄉之土地及廠房，合約總價款為 150,000 仟元，並約定分二階段出售。第一階段係於民國 98 年度出售上述房地持分 5667/10000，買賣價款計 85,000 仟元，第一階段交易業已辦理完竣，處分損益計 11,150 仟元；第二階段預計於民國 101 年出售上述房地持分 4333/10000，買賣價款計 65,000 仟元。

(三)本公司之子公司蘇州花仙子環保科技有限公司於民國 99 年 12 月 30 日與中國大陸江蘇省當地營造廠商簽訂興建廠房工程協議書，發包工程總價款計人民幣 14,880 仟元(折合新台幣約 70,919 仟元)，截至民國 100 年 9 月 30 日止，尚未支付價款計人民幣 4,810 仟元(折合新台幣約 22,925 仟元)。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他

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及從屬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已消除之交易事項：

(一) 民國 100 年前 3 季：

交易事項	交易公司及借(貸)金額			
	本公司	Eu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及其合併個體	Farcent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及其合併個體	花仙子生技股 份有限公司
1. 沖銷長期投資及股東權益	\$ (297,026)	\$ 142,647	\$ 150,504	\$ 3,875
2. 沖銷相互間債權債務科目				
— 應收及應付款項	4,003	—	—	(4,003)
— 應收及應付款項	—	(35)	35	—
— 應收及應付款項	34,600	—	(34,600)	—
— 應收及應付款項	(7,729)	—	7,729	—
3. 沖銷損益科目				
— 進銷貨交易	(147,037)	—	147,037	—
— 進銷貨交易	—	5,240	(5,240)	—
— 勞務提供/使用交易	(12,275)	—	—	12,275

(二) 民國 99 年前 3 季：

交易事項	交易公司及借(貸)金額			
	本公司	Eu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及其合併個體	Farcent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及其合併個體	花仙子生技股 份有限公司
1. 沖銷長期投資及股東權益	\$ (297,366)	\$ 140,540	\$ 152,517	\$ 4,309
2. 沖銷相互間債權債務科目				
— 應收及應付款項	35,871	3,428	(36,589)	(2,710)
— 應收及應付款項	—	(6,166)	6,166	—
3. 沖銷損益科目				
— 進銷貨交易	(119,925)	—	119,925	—
— 進銷貨交易	—	14,655	(14,655)	—
— 勞務提供/使用交易	(11,462)	—	—	11,462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十一、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產品別資訊：

	100. 9. 30			
	生活用品部門 及其他部門	代理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811,734	\$ 81,890	\$ —	\$ 893,624
部門間收入	—	—	—	—
利息收入	1,032	1	—	1,033
收入合計	<u>\$ 812,766</u>	<u>\$ 81,891</u>	<u>\$ —</u>	<u>\$ 894,657</u>
利息費用	374	22	—	396
折舊與攤銷	19,594	136	—	19,730
投資損失	—	—	—	—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	—	—	—
部門損益	<u>\$ 47,446</u>	<u>\$ 10,037</u>	<u>\$ 335</u>	<u>\$ 57,818</u>
資 產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	—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414,396	426	—	414,822
部門資產	<u>\$ 1,001,964</u>	<u>\$ 124,670</u>	<u>\$ (4,003)</u>	<u>\$ 1,122,631</u>
部門負債	<u>\$ 379,144</u>	<u>\$ 8,284</u>	<u>\$ —</u>	<u>\$ 387,428</u>
	99. 9. 30			
	生活用品部門 及其他部門	代理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773,580	\$ 53,932	\$ —	\$ 827,512
部門間收入	—	—	—	—
利息收入	364	1	—	365
收入合計	<u>\$ 773,944</u>	<u>\$ 53,933</u>	<u>\$ —</u>	<u>\$ 827,877</u>
利息費用	84	—	—	84
折舊與攤銷	15,441	33	—	15,474
投資損失	—	—	—	—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	—	—	—
部門損益	<u>\$ 58,472</u>	<u>\$ 7,550</u>	<u>\$ 355</u>	<u>\$ 66,377</u>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99.9.30

	生活用品部門 及其他部門			代理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 計
資 產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	—	—	—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192,155	126	—	—	—	192,281
部門資產	\$ 897,265	\$ 56,478	\$ (2,710)	\$ —	\$ —	\$ 951,033
部門負債	\$ 239,098	\$ 5,439	\$ —	\$ —	\$ —	\$ 244,537

本公司應報導部門為生活用品部門、代理部門及其他部門，生活用品部門係製造各種芳香消臭劑、除濕劑及清潔劑等日用化學品，並銷售予各通路零售商。代理部門係代理各種家庭日常用品，並銷售予各通路零售商。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提供不同產品或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

本公司各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二所述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二) 地區別資訊：

地 區	100年前3季		99年前3季	
	金 額	%	金 額	%
中華民國	\$ 642,612	72	\$ 609,801	73
中國大陸	129,046	14	115,290	14
日 本	75,403	8	48,474	6
香 港	18,426	2	23,914	3
泰 國	14,542	2	14,239	2
其他地區	13,595	2	15,794	2
合 計	\$ 893,624	100	\$ 827,512	100

上列收入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三)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前 3 季銷貨收入占損益表上收入金額 10%以上之客戶如下：

客 戶	100 年前 3 季		99 年前 3 季	
	金 額	%	金 額	%
來自生活用品部門之客戶 A	\$ 95,729	11	\$ 100,824	12
來自生活用品部門之客戶 B	88,595	10	89,072	11
來自生活用品部門之客戶 C	77,240	8	73,424	9
合 計	<u>\$ 261,564</u>	<u>29</u>	<u>\$ 263,320</u>	<u>32</u>

十二、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詳附表一。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0 年 9 月 30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四)	交易條件 估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0	花仙子企業(股)公司	花仙子(廈門)日用化學品有限公司	1	存貨及什項收入	9,462	去料加工備料成本 9,228 仟元，加價 234 仟元，尚無其他去料加工交易可供比較。	1.06%
0	花仙子企業(股)公司	花仙子(廈門)日用化學品有限公司	1	進貨淨額	89,368	進貨價格依其成本加成計價。	10.00%
0	花仙子企業(股)公司	花仙子(廈門)日用化學品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34,600	按一般付款條件辦理。	3.08%
0	花仙子企業(股)公司	Farcent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1	進貨淨額	57,669	進貨價格依其成本加成計價。	6.45%
0	花仙子企業(股)公司	花仙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推廣費用	12,275	銷售廚具商品所結付之人力派遣費用，尚無其他交易可供比較。	1.37%
2	Farcent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花仙子(廈門)日用化學品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30,551	借款利率 1.0%	2.72%

(接次頁)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 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四)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2	Farcent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花仙子(廈門) 日用化學品有 限公司	3	進貨淨額	57,669	進貨價格依其成本平均加計 11%計價。	6.45%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五：上開交易尚未經會計師核閱。